

#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文件

孟巩固脱贫组〔2022〕2号

---

## 关于孟津区 2022 年第二批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批复

各镇、区乡村振兴局：

区乡村振兴局关于 2022 年第二批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实施的报告已收悉。

根据《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规范管理切实发挥扶贫项目效益的通知》（豫脱贫办〔2019〕4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中央、省市有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精神及孟津区 2022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任务目标，经区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撤销批复第一批送庄镇农产品保鲜库建设集体经济项目（投资340万元），收回资金重新安排项目；并批复实施区乡村振兴局申报第二批7个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请各镇及区乡村振兴局按照有关政策规定要求，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拨付进度，确保9月底前各级衔接资金支出完毕。

本次批复实施的项目包含：

**乡村振兴局申报的**产业发展项目共7个，使用衔接资金2414.97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1152.97（洛财预〔2021〕550号），包含撤销批复的第一批送庄镇农产品保鲜库建设集体经济项目340万元资金；省级财政衔接资金199万元（洛财预〔2021〕624号）；市级财政衔接资金1063万元（洛财预〔2021〕625号）。

以上项目涉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2414.97万元，项目实施后资金支付以单个项目建设实际或竣工决算情况据实拨付。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2022年1月20日



附件:

孟津区 2022 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农业产业项目资金台账表

省辖市	县(市、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性质	实施地点	时间进度	责任单位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资金筹措方式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	带贫减贫机制
									总投资规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合计	7						2414.97	1152.97	199	1063	0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常袋镇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马岭村	2022.04-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建设2000平方米米农产品仓储物流加工仓库。	360		199	161		财政资金衔接补助资金	常袋镇18个村集体经济及697户脱贫户和92户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用于农产品加工、仓储,与盛恒食品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经营协议,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即项目每年收益不低于21.6万元。	是	项目建成后,年收益30%部分用于马岭、姚凹、西小梵、英古、西杨沟、赵沟、酒流凹、土门、半坡、赵凹、武家湾、石碑凹、小崔沟、拐坪、常平、东小梵、潘庄、东地等18个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村级公益事业,70%部分用于全镇697户脱贫户和92户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常袋镇英古村服装加工提升集体经济项目	新建	英古村	2022.03—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购买激光模板机、自动贴袋机、全自动钉扣机、全自动裁床设备,用于“5G”智慧校服设计、研发及服装生产。	39.5				39.5	财政资金	英古村集体经济及52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英古村服装加工集体经济项目,采用申报财政衔接补助资金对服装加工设备进行提升,每年获取收益不低于投资额度的6%,即不低于2.4万元。	是	项目建成后,收益的30%部分用于发展英古村集体经济和公益事业,70%部分带动英古村52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常袋镇马岭村石磨面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新建	马岭村	2022.03—2022.09	区乡村振兴局	采购面粉搅拌机加工设备一套。	50				50	财政资金	马岭村集体经济和143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马岭村面粉加工集体经济项目,每年获取收益不低于投资额的6%,即不低于3万元。	是	项目建成后,收益的30%部分用于发展马岭村集体经济和公益事业,70%部分带动马岭村143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增收。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会盟镇绿色豆芽孵化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会盟镇	2022.04-2022.09	乡村振兴局	建设豆芽孵化车间9个,总面积1000㎡;豆芽孵化车间18条淋水生产线;豆芽孵化车间540个孵化桶;豆芽加工车间新增自动包装机3台。	445.47	132.97	312.5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会盟镇19个村集体经济和46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小浪底镇248户脱贫户及152户监测对象	项目用于豆芽生产农产品加工,与豆芽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经营协议,年收益不低于项目投资额的6%,即项目每年收益不低于26.7282万元。	是	项目建成后,年收益的30%部分用于带动会盟镇扣马、扣西、小寨、花园、东良、台荫、小集、铁炉、吕村、双槐、李庄、下古、老城、雷河、油坊、孟河、马庄、屋鸾、上河等19个村集体经济和公益性事业发展,70%部分带动会盟镇46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小浪底镇248户脱贫户及152户监测对象增收,同时可带来50余个就业岗位。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会盟镇双槐村精品稻米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双槐村	2022.04-2022.09	乡村振兴局	建设200平方米米原料储存库(水稻)1座及2500平方米晾晒场地1座;对550平方米间基座进行改造提升;购买50吨地磅1个;配套自动化大米精选机、真空包装机、稻糠粉碎机;建设辅助用房及消防设施。	120	12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会盟镇19个村集体经济和46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通过对外租赁的形式,预计每年收益可达实际投资额的6%,即每年可收益金额至少为7.2万元。	是	项目建成后,年收益的30%部分用于带动会盟镇扣马、扣西、小寨、花园、东良、台荫、小集、铁炉、吕村、双槐、李庄、下古、老城、雷河、油坊、孟河、马庄、屋鸾、上河等19个村集体经济和公益性事业发展,70%部分带动会盟镇46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增收,同时可带来20余个就业岗位。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城关镇农产品仓储物流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城关镇	2022-04-2022.09	乡村振兴局	建设3个钢结构仓储库共计5810平方米及其室外道路硬化、雨污管网铺设、大门安装及室外消防水池及泵房建设等。	900	9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城关镇18个社区集体经济及全镇795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该项目建成后，通过租赁优质企业使用，每年可获得收益不低于投资额度的6%，即每年收益不低于54万元。项目运营后，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可以到企业进行务工取得务工收入。	是	项目期内，年收益的70%部分用于城关镇杨庄、寨沟、寺河南、狮子院、王庄、保障、缠阳、李窑、九泉、贾瀑沱、孙沟、朱庄、丁庄、庆山、雷庄、徐岭、水泉、桐树凹等18个社区795户脱贫户以及监测对象。年收益的30%部分用于发展18个社区的集体经济及社区公益性事业。
洛阳市	孟津区	2022年度孟津区白鹤镇铁谢村精品民宿建设集体经济项目	产业发展	新建	铁谢村	2022-04-2022.09	乡村振兴局	新建、改建特色民宿庭院，总面积1500平方米，包括22间客房及其配套的接待设施。	500	500	财政衔接补助资金	白鹤镇16个村集体经济及385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项目建成后，每年收益为投入资金的6%，即收益每年至少为30万元。	是	项目收益30%部分用于发展雷湾、沟口、崔窑、七里、范村、霞院、堡子、任庄、学院、赵岭、宁嘴、苇园、曙光、鹤南、鹤西、铁谢、周口、王良、柿林、落沟、牛庄、牛王、马院、河清、王庄、长秋、桐乐、王北、张庄等29个村集体经济及村公益性事业，70%部分用于1170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增收。

# 孟州市乡村振兴局脱贫攻坚成果验收小组文件

孟农脱贫办字〔2022〕2号

## 关于孟津区2022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批复

孟农脱贫办字〔2022〕2号

孟州市乡村振兴局：你局《关于2022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局提出的2022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申请。二、你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河南省脱贫攻坚项目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三、你局要进一步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质量，按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四、你局要定期向乡村振兴局报送项目进展情况，做好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价工作。

孟州市乡村振兴局：你局《关于2022年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

洛阳市孟津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月20日印发

---